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
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

司 法 警 察 局
POLÍCIA JUDICIÁRIA

新聞稿

司警局增加辦理《報案證明書》地點並延長服務時間

本局為方便市民申請《報案證明書》，由本年 12 月 1 日開始，24 小時為市民辦理《報案證明書》，並增加服務地點，於行政部門辦公時間，可辦理申請的地點由一個增至三個；而在行政部門非辦公時間，亦有兩個地點接受申請。

新措施由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實行，市民向本局報案及錄取口供後，視乎其需要申請《報案證明書》（《報案證明書》的用途用於，例如：補領證件、向保險公司索償等），可於行政部門辦公時間，前往本局總部行政輔助中心、路氹分局行政輔助中心或博彩及經濟罪案調查廳值日室申請；而在行政部門非辦公時間，則可於總部值日室或路氹分局值日室提出申請（詳情見附表）。

市民申請《報案證明書》之地點及辦理時間表

地 點	辦理時間
總部 – 行政輔助中心 地址：澳門龍嵩街司法警察局大樓	週一至週四 09:00 – 13:00 14:30 – 17:45 週五 09:00 – 13:00 14:30 – 17:30
路氹分局 – 行政輔助中心 地址：路氹蓮花路司法警察局路氹分局大樓	
博彩及經濟罪案調查廳值日室 地址：澳門新口岸柏嘉街 414 號帝景苑 BL 地下	
值日室 地址：1. 澳門龍嵩街司法警察局大樓或 2. 路氹蓮花路司法警察局路氹分局大樓	值日室於行政部門非辦公時間 為市民辦理《報案證明書》 (包括一般工作日的中午及晚間、週六、週日及公眾假期)

發出《報案證明書》為本局自 2003 年開始推行服務承諾以來的其中一項服務，本局將就各項服務承諾項目向市民收集意見，並在遵守法律的基礎上，盡量服務市民，持續改善各項服務及工作質素。

司法警察局

2010 年 11 月 26 日